

最新交通安全日活动方案大班(汇总5篇)

为了保障事情或工作顺利、圆满进行，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方案是在案前得出的方法计划。写方案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交通安全日活动方案大班篇一

按照省公安厅等七厅局《关于印发全省联合开展2017年“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x公字〔2017〕x号）的统一部署，市公安局、市文明办、市网信办、市教育局、市司法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安监局决定，在全市联合组织开展第五个122“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为确保主题活动顺利开展，特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社会协同治理、安全文明出行。

2017年11月23日至12月底。

紧紧围绕“社会协同治理、安全文明出行”主题，充分调动和发挥相关部门、行业组织的职能作用和社会优势，动员社会各方资源，组织开展122“全国交通安全日”系列主题活动，弘扬交通安全法治精神，宣传文明交通新风尚，推动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努力在全社会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工作格局，在全社会营造共同关注交通安全、携手创建文明交通的良好氛围。

为强化对“12·2”全国交通安全日活动的组织领导，确保活动顺利进行，成立由市公安局党委委员、交警支队长张荣来任组长，市文明办、网信办、教育局、司法局、交通运输局、安监局各成员单位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交警支队副支队长张卫华任办公室主任，办公

室设在交警支队法宣科，成员由交警支队法宣科人员和各成员单位联络员组成，主要负责协调活动的组织开展以及信息收集等工作，确保活动取得实质性成效。

（一）开展“交通安全面对面”活动。各地、各单位要组织开展送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知识常识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活动，让广大中小學生，客货车、校车和危化品运输车辆驾驶人，企业负责人及安全員普遍接受一次触动大、体会深的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进一步树立规则意识，做到知法、懂法、守法。12月2日前各地开展不少于一次“交通安全面对面”活动。（牵头单位：教育、交通运输、公安，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二）开展“文明交通我参与”活动。各地、各单位要开展以“维护交法权威、保护自身安全”“了解交法我有责、安全交通为大家”为主题的演讲比赛、知识大赛和网络答题等活动。（牵头单位：司法行政、教育、公安，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三）开展“严重违法大曝光”活动。各地、各单位要结合治理货车非法改装和超限超载等工作，曝光、公布一批涉及公路客货运企业、旅游客运企业、危化品运输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的典型案列，增强震慑力。（牵头单位：公安、交通运输、安监，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四）开展“交通违法我监督”活动。各地、各单位要结合文明城市、文明村镇创建等活动，发动社会力量，开展交通违法有奖举报、交通陋习“随手拍”等活动，加强行人和非机动车各行其道、遵守交通信号的倡导，加强私家车争道抢行、不礼让斑马线等交通陋习的查处，强化文明交通人人有责、安全交通人人有为的良好氛围。（牵头单位：文明办、公安，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五）开展122公益宣传提示。各地、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广播、

电视、报纸、网络以及“双微平台”、户外显示屏等媒体平台，以播放公益广告、滚动字幕等形式持续播出“全国交通安全日”宣传片和主题提示，形成媒体公益宣传周、宣传月。特别是122“全国交通安全日”前一周要高频次、高密度地开展宣传提示，并于“全国交通安全日”当天形成宣传高潮。

（责任单位：各成员单位）

（六）做好122联播直播活动。各地、各单位要开展122“百城百台”联播和“守护平安、走进百城”122主题微直播活动，联合策划线上线下活动，形成全市性、区域性广播电视大联动，实时聚合呈现宣传活动。（牵头单位：公安，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七）开展先进典型展播活动。各地、各单位要组织先进典型展播活动，通过本地电视、报纸、网络以及“双微”平台等媒体平台，集中宣传、广泛展示“中国好交警”“中国好司机”的故事，弘扬正能量，展示新风尚。（牵头单位：公安、交通运输、文明办，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八）推广“交通安全体验课”示范课程。各地、各单位要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用好“交通安全体验课”视频、示范课资料包等，结合“交通安全进校园”“交通安全基地互动体验”“警营开放日”等，重点选择城乡结合部、公路沿线和农村地区小学、幼儿园开展“交通安全体验课”活动。（牵头单位：公安、教育，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九）开展“被看见才安全”公益宣传活动。各地、各单位要针对秋冬季农村、城乡结合部地区学生交通安全问题多发状况，集中开展针对性宣传和典型案例曝光，组织开展送反光贴、反光背心等公益活动，积极劝导家长、学生安全出行，最大限度防范未成年人交通伤害，增强学生交通安全自护能力。（牵头单位：教育，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十）开展“文明交通美好愿景”公益宣传活动。各地、各

单位既要发挥社会公众人物的名人效应和强大影响力，又要注重做好平凡人的表达，讲述文明交通愿景及遵守交通法规的重要性，进一步推动交通安全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监督，使交通参与者真正参与文明交通创建。近年来，我市评选了一批市级、省级服务交通公益人物、文明交通志愿者、交通劝导员等热心交通事业的公益人物，各地要注重发挥好这些公益人物的辐射和引领作用，组织参与122主题活动。

（牵头单位：文明办、公安，其他成员单位配合）

（一）齐抓共管、协同治理，形成部门合力。综合治理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提升群众出行安全感和满意度是建设“平安中国”的重要内容。各地要将公安部等七部委文件精神 and 开展122“全国交通安全日”的重要意义，主动向当地党委政府报告，争取党委政府重视和支持；要充分发挥职能部门、行业组织的优势，动员社会各方资源，积极开展系列主题活动，宣传文明交通新风尚，努力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工作格局。

（二）互通共融、互动共赢，强化全媒体宣传。各地、各单位要加强媒资共享，与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平台积极沟通，共享文明交通的工作亮点、鲜活生动的影音素材、震撼人心的典型案例，建设宣传素材“中央厨房”，依托技术手段，做到互通共融、互动共赢；要结合本地特点创作一批主题宣传品，大量印制、发放、传播带有122“全国交通安全日”标识的主题宣传品，形成舆论浓厚氛围。

（三）优势互补、补齐短板，强化公益宣传。各地、各单位要积极发挥企业机构、社会组织和广大群众的积极性，鼓励和支持他们参与交通安全公益事业和公益宣传，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强化自我管理，倡导守法出行理念。

交通安全日活动方案大班篇二

今年12月2日是国务院批准设立的第xx个“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为“拒绝危险驾驶、安全文明出行”。

通过开展“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进一步提高广大师生及家长的交通安全意识和交通文明素质，引导广大师生及家长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使学校周边交通秩序和交通安全状况得到明显改善。

持续做好“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的宣传发动，11月上旬到中旬为预热期，宣传造势；11月下旬至12月2日为集中宣传期，形成宣传热点；12月2日至4日为后续宣传期，提升“全国交通安全日”影响力。

(一)多形式开展交通法治宣传。

各学校要充分利用各类载体，推进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安全知识进校园、进课堂。要组织召开“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动员会，发放一封《致学生和家長交通安全教育公开信》，出一期交通安全宣传专栏，同时以“我身边的不文明交通行为”为主题，上一节交通安全主题团(队)会，组织师生参加一次“警营开放日”活动。

(二)深入排查校园周边道路状况。

各学校要主动与辖区交警、交通运输部门联系，对学校周边交通信号灯、交通标识、人行道等设施，集中进行一次全面检查，进一步完善相关交通安全设施。对农村“村村通”公路的通行状况进行摸底，对道路过窄、缺少减速带、桥梁隐患等，要协调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迅速采取改进措施，彻底消除校园周边道路交通事故隐患。

(三)强化校车安全管理。

戴楼、闵桥、涂沟、金北、前锋等学校要建立健全校车安全管理制度，完善校车安全管理档案，做到一车一档。要组织召开一次乘坐校车学生家长家长会；配合相关职能部门，扎实开展一次校车安全检查，重点排查校车行驶道路两边的标识、警示标牌、隔离护栏、车辆减速设施等建设情况，校车“六定”管理模式落实情况以及校车交通违法行为等，发现问题，要及时进行整改。

(四) 组建交通安全志愿者队伍。

城区所有学校，要迅速组建由教师和学生组成的志愿者队伍。上下学期间，在校园周边主要路口，引导学生有序通过马路，及时制止学生不文明行为，减少交通安全隐患。

(一) 加强领导，精心组织。

各学校要从讲政治、促发展、保稳定的高度，充分认识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的重要性，明确负责此项工作的负责人，并将此项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保证“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宣传活动落到实处。

(二) 强化督查，严厉问责。

县教育局将对各学校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对志愿者队伍的组建、到岗情况、学生上下学遵守交通秩序情况进行抽查并及时予以通报。对因思想不重视、工作不到位导致交通事故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查处，追究有关领导及工作人员的责任。

(三) 认真总结，及时上报。

各学校要加强信息收集上报工作，“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中的成绩、经验做法、存在问题要及时形成总结，于12月6日前书面报局安监办。

交通安全日活动方案大班篇三

为确保我县全国交通安全日活动扎实开展，根据公安部《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工作方案》文件精神 and 市公安局交巡警总队要求，结合我县交通安全宣传工作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20xx年122“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为：。

针对活动主题，在全县组织122“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普及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弘扬法治交通精神，在全社会树立通行规则意识、安全自律意识、社会责任意识、文明礼让意识，形成人人抵制交通违法、人人践行文明交通、全社会共建共享文明交通环境的良好风尚。

（一）健全协调机制，迅速部署工作措施。11月26日前，县文明办、教委、司法、交委、安监、交巡警大队等“文明交通行动计划”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应分别召开工作部署会，建立健全协调机制，研究活动方案，督促工作落实，共同推进主题活动。各部门之间做到“统一主题、部门协同、细化方案、分工负责”，着力树立交通安全维护者、践行者、倡导者的良好公共形象，确定活动思路，明确部门职责，部署活动安排，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二）开展“严查七类交通违法”专项整治行动。一是交巡警大队要结合部交管局《关于开展严重交通违法行为整治统一行动的通知》（公交管〔20xx〕392号）要求，加大执法查处力度，并对辖区面包车、摩托车、客货运车、校车、危化品车重点驾驶人普发一次宣传短信。二是要协调乡镇“安办”、客货运企业安全主管部门，针对重点车型开展一次冬季交通安全培训课，加强对重点车型驾驶员的安全技能培训。三是要结合部局冬季交通安全重点工作视频会要求，做好“一点一预警”、“一案一曝光”、“一月一提示”工作，要对辖区易结冰、易团雾等重点路段、时段进行一次预警提示，收

集具有冬季典型交通安全事故案例进行曝光，减少辖区交通事故发生。

（三）开展集中统一宣传活动。结合我县实际，由县交巡警大队牵头联系文明办、教委、司法、交委、安监等部门，于12月2日上午9时30分在广场设立活动分会场开展“全国交通安全日”系列宣传活动。各单位至少派1名工作人员参加展台咨询，并分别组织3名文明交通志愿者参加交通违法劝导活动（11月26日前报名单）。县交巡警大队负责准备活动当天所需的展台、展板、挂图、传单等宣传资料和指导活动当日的交通违法劝导活动。

（四）开展“志愿服务我参与”活动。县文明办应充分动员社会各方面资源，动员全县共青团、妇联、工会等组织，结合我县实际，开展志愿服务。12月2日与主题宣传活动相呼应，在文化广场周边组织驾校学员、交通运输从业人员、事故受害者家属、青年学生、离退休人员等不同人群，开展交通违法劝导活动，大力宣传文明交通新风尚，倡导文明交通好习惯。

（五）开展“文明交通我践行”活动。县文明办发动新闻媒体开展“出行旅游礼貌乘车”主题宣传，强化游客乘客“讲究秩序、文明礼让、遵守公德、维护安全”的意识，引导人们养成文明、有序、礼让、关爱的良好旅游、乘车习惯。县教委要会同交巡警大队，在中小学校开展系列宣传活动，切实送交通法规、安全知识进校园，推动“小手拉大手”活动，让学生知危险、会避险，让家庭知法、懂法、守法，进一步提升整个社会的文明交通水平。

（六）开展“安全行车我承诺”活动。县交委要督促运输企业、驾驶培训机构以“遵守交通法规，拒绝七类违法”为主题，开展新驾驶人、客货运驾驶人“安全行车我承诺”活动，签署承诺书，抵制七类交通违法。督促客运企业认真落实道路客运安全告知制度，向乘客普及安全驾驶及应急处置知识，

充分发挥社会各界特别是广大乘客监督作用，遏制和减少客货运驾驶人酒驾、超速、超员等交通违法行为。

（七）开展“交通法规我知晓”活动。县司法局要将122“全国交通安全日”活动纳入今年的全国法制宣传日系列宣传活动当中，结合“法律六进”活动，广泛宣传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并将交通安全法制宣传纳入“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依法行政示范单位”等法治创建活动考核内容。

（八）集中展示文明交通先进典型，开展“违规企业大曝光”活动。县安监局要利用各种形式，公布一批交通安全主体责任不落实企业黑名单以及交通违法行为突出、交通事故频发的地区和单位，公布道路交通事故调查报告，剖析原因、教训，强化警示教育和曝光力度。

（九）集中优势力量，营造宣传氛围。一是县交巡警大队在12月2日邀请县电视台等媒体对活动情况进行播报，负责印制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宣传资料，并在学校、社区、乡镇、客运场站、执法窗口等宣教阵地广泛张贴，营造浓厚氛围。二是利用官方微博、手机短信平台适时发布“抵制七类违法安全文明出行”、“12月2日是全国交通安全日”等字幕及安全文明行车、交通安全预警提示、交通事故自救常识等。三是要协调县电视台等宣传部门拍摄一批围绕“七类”违法行为的影视资料，以新闻、专题片等形式在电视栏目中播放。

（一）细化工作方案，加强部门协作配合。县公安、文明办、教委、交委、司法局、安监局等“文明交通行动计划”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建立健全协调机制，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相互配合做好122文化广场的主题宣传活动和各单位牵头组织的一系列宣传教育活动。

（二）创新工作方式，强化宣传效果。县交巡警大队、文明办、教委、交委、司法局、安监局等部门要敢于创新，强化

全媒体融合意识，整合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资源，形成内容资源共享、媒体优势互补的局面。要利用市场化、项目化模式，发动社会资源，利用社会力量，开展有效宣传。要用好典型案例，曝光、谴责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在全社会形成人人抵制交通违法行为、人人践行文明交通、全社会共建共享文明交通环境的良好风尚。

（三）畅通联系渠道，及时上报情况。各相关单位应确定一名活动联络人，于11月26日前将联络人姓名及联系方式报县文明交通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时，各单位牵头组织的相关活动情况（简要文字说明、图片等资料）也应及时上报。

交通安全日活动方案大班篇四

今年12月2日是国务院批准设立的第四个“全国交通安全日”。“全国交通安全日”自20xx年设立以来，已陆续围绕遵守交通信号、摒弃交通陋习、抵制七类违法等在全国范围内组织了3次主题活动，使122“全国交通安全日”的公众认知度不断提升，带动社会各界共同关注交通安全问题，共同建设汽车文明。

今年以来，相继发生了成都女司机因“路怒”被打、占用应急车道延误伤者救治、北京二环路摩托车飙车等涉及交通问题的社会事件，引发舆论对汽车文明、交通规则意识的热议。

11月1日《刑法修正案（九）》正式实施，其中，将在道路上驾驶机动车从事校车业务或者旅客运输，严重超过额定乘员载客，或者严重超过规定时速行驶以及违反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定运输危险化学品，危及公共安全等严重危害交通安全的情形纳入危险驾驶罪，引起全社会对交通安全问题的再次关注。

今年122“全国交通安全日”将针对这些热点，突出关注危险驾驶违法犯罪问题，组织122主题活动，弘扬交通安全法治精

神，普及交通安全风险防范知识，进一步倡导通行规则意识、守法自律意识、社会责任意识、文明交通意识、公共道德意识，倡导抵制追逐竞驶、醉酒驾驶等构成危险驾驶罪的交通违法，抵制“路怒”、不礼让斑马线、占用应急车道等危险驾驶行为。

据悉，根据《方案》要求，山西省各级公安交管部门将开展联合部署，针对在道路上驾驶未取得校车使用许可的机动车从事校车业务或者校车、旅客运输车辆严重超员、严重超速，违规运输危险化学品等危险驾驶行为开展集中整治；在城市道路着重整治追逐竞驶、酒驾、闯红灯、不礼让斑马线等危险驾驶行为，在高速公路着重整治超速、货车占道行驶、占用应急车道等违法行为；在农村道路着重整治面包车超员、货车违法载人、摩托车无牌无证等突出违法行为。在源头对违法违规突出的运输企业，集中约谈企业负责人；对问题严重的，要依法追究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责任。

同时，将充分发挥媒体和社会的力量，宣传危险驾驶行为的法律责任和现实危害，形成全社会共创文明交通的良好氛围；充分动员社会各方面资源，开展各项公益活动大力宣传文明交通新风尚，倡导文明交通好习惯；集中宣传、公开表彰文明驾驶先进个人、集体和示范村、学校，广泛展示“好交警”、“好司机”的故事，大力传播文明交通正能量，送交通安全知识进农村、进企业、进驾校，在农村地区、客货运输企业、驾校组织开展“拒绝危险驾驶”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深化公共安全治理，推动社会共治。

交通安全日活动方案大班篇五

“摒弃交通陋习，安全文明出行”

20xx年12月2日至12月中旬

组长：

成员：

1、加强安全宣传教育

(1)、12月2日政教处季建生主任通过国旗下讲话传达县教育局下发《关于做好全市20xx年“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活动的通知》精神，全面启动这项活动，并明确这次活动的主要内容：122当天组织中小学校召开主题班会，针对在道路上嬉戏、骑非机动车不按道行驶、骑车戴耳机听音乐等学生群体多发的不文明行为，开展“知危险、会避险”交通安全知识普及，同时组织观看交通安全教育片。

(2)、12月3日各班召开交通安全主题班会。运用交通事故案例教育学生，安全文明出行，拒绝乘坐安全隐患车辆和“黑校车”。

(3)、各班利用多媒体班班通观看交通安全教育片。

(4)、开展一次全校性交通安全知识竞赛。

(5)、利用校园广播系统进行交通安全知识或者广播学生参与交通安全的感受。

2、布置一份交通安全隐患排查作业。

各班组织学生开展“交通安全隐患我发现，交通安全隐患我排查”活动，认真做好对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全体教师尤其各班班主任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作为第xx个全国交通安全日，我校师生应认真对待。本次活动由安全办负责制定活动实施方案，活动结束后进行全面总结，并把活动有关图片和视频资料保存归档。